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适用本证明书**

附件2

承诺函

成都荣嘉逸建筑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参加本次询价活动的供应商郑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无与本采购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包括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200万元以上）等行政处理的重大违法记录(如取消成交资格、没收保证金、规定时间内禁止在本地参与采购活动等)；

（六）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询价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询价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询价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七）无失信行为记录诚信档案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形，如果有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报价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八）询价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日)前5年我公司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十）未列入众创集团及牵头管理公司、子公司的禁投、黑名单供应商。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报价单

项目名称：遂宁市蓬溪县幸福美丽乡村路(乡村振兴共富路)三期（蓬溪县城至射洪界公路改建工程主线段）路基、路面工程专业分包工程。

询价单位：成都荣嘉逸建筑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何先生

电 话：0825-3152526

地 址：四川省蓬溪县县人民医院旁方舱医院2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工作内容** | **暂估数量** | **单位** | **不含税单项****单价报价（元）** | **不含税单项合计（元）** | **备注** |
| 1 | 浆砌片石边沟 | 1、沟槽清理，砌筑块石，勾缝等完成工作内容；2、其余详合同及图纸； | 7423.10 | m³ |  |  |  |
| 2 | 模板制作、安装 | 1、包含所有模板搭拆及相关措施；2、其余详合同及图纸；3、按展开面积计量； | 17996.00 | ㎡ |  |  |  |
| 3 | 沥青混凝土面层 | 1、摊铺平整，路边清理、沥青粘层、侧壁涂刷、密封胶灌缝等人工配合； | 210000.00 | ㎡ |  |  |  |
| 4 | 混凝土浇筑 | 1、包含所有混凝土浇筑及养护；2、其余详合同及图纸； | 3499.00 | m³ |  |  |  |
| 5 | 护栏拆除 | 1、包含护栏的拆除、清理、运输至指定位置堆码等完成本项施工的所有工作； | 16266.00 | m |  |  |  |
| 6 | 护栏安装 | 1、包含护栏的材料转运、定位、放线、预埋、立柱及横杆安装等完成本项施工的所有工作； | 16266.00 | m |  |  |  |
| 7 | 铝合金标志牌拆除、安装 | 1、原标志牌拆除，清理，预埋、安装，校准等完成本项施工的所有工作； | 9.00 | 块 |  |  |  |
| 8 | 标线涂装 | 1、包含路面清理、定位、划线、涂料加工及涂装等完成本项施工的所有工作；2、其余详合同及图纸； | 11008.43 | ㎡ |  |  |  |
| 不含税总价合计： 元（大写： ） |
| 增值税税率： % |
| 含税总价合计： 元（大写： ） |
| 1. 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 ：（1） 、分包工程人工费、辅助材料费、小型机械费（含机械进出场费、燃油费）、水电费、第三方检测配合费（含送检）、规费、利润、税金及附加费用、现场与其他队伍的配合费、材料转运、成品保护、冬雨季施工、保证工期、质量及缺陷保修、竣工验收等的措施费用；（2 ）、施工期间材料、人工及设备的上涨的风险、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的保险、第三者责任险等保险费；（3） 、其他甲方与业主施工合同对应的所有与本分包工程有关的工作内容都应在该价款中考虑；（4） 、包含安全、文明管理、工完场清、竣工验收及各类迎检费等。（5 ）、其他：完成本工程所需发生的所有费用。分包人不得以低于成本、出现亏损等任何原因要求调高价款。
2. 若遇国家税率变化，以上综合单价将按原不含税金额重新组价计算，计算方法如下：新的合同综合单价=原不含税综合单价+（原不含税综合单价\*新税率）。
3. 施工过程中涉及水电气、通信管线由投标人自行勘测、保护，若投标人造成的水电气、通信管线及青苗、树木、大棚、房屋、坟墓等损坏，由投标人自行维修并承担赔偿。
4. 以上项目中涉及的主材和中、大型机械由甲方供应；
5. 合同外增加工作内容计日工按9小时/工日执行，技术工人： 元/工日，小工： 元/工日。
 |

**备注：**

（1）**以上报价均为人民币报价；**

（2）**供应商需提供与报价发票税率一致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以上数量为暂估数量，最终以实际施工数量为准；**

（4）**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当供应商报价出现算术性错误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

 报价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报价日期 ：

报价人联系方式：